

桃園市立大成國中 113 年度寒假總量管制年級 (7~9 年級) 學生轉(入)學申請公告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暨本校 112 學年度 7、8、9 年級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截至 113 年 2 月 2 日止，7 年級可轉(入)學名額：0 人。8 年級可轉(入)學名額：2 人。9 年級可轉(入)學名額：0 人。
- 三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2 月 5 日(一)16:00 止。
- 四、申請地點：本校教務處 (註冊組)。
- 五、請攜帶下列證件(正本驗畢歸還，影本繳交存查)：
 - (一) 轉(入)學申請登記表 (於申請時現場填寫)
 - (二) 全戶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 1 份。
 - ※學生及其父母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 (至少其中一人) 或法定監護人須在同一戶口並設籍於本校學區內，且有居住事實，非寄居身分者。
 - ※新式戶口名簿請申請詳細記事。如於本校學區內遷移或戶口名簿上無法確認設籍時間者，建議附上全戶戶籍謄本(保留記事欄)。
 - (三) 居住事實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 1 份(請檢附下列證明文件之一)：

情況	證 明 文 件	
房屋自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屋所有權狀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今年 5 月房屋稅單繳費證明影本
租賃/借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屋租賃契約證明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近一期水費或電費收據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家機關宿舍配住證明。

- 五、經本校審核後，設籍條件及居住事實核符者，除優先入學者外，餘依設籍時間先後排序，按實際缺額依序遞補入學 (額滿為止)。
- 六、轉 (入) 學序位名單於 113 年 2 月 5 日(一) 16:00 前，公告於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tcjhs.tyc.edu.tw/>。
- 七、辦理轉 (入) 學：經公告核可轉 (入) 學者，請學生及家長攜帶相關轉學文件，於 113 年 2 月 6 日 (二) 上午 09:00(7 年級)至本校教務處辦理轉(入)學流程並現場抽班級籤。逾時視同放棄，並由候補名單依序遞補 (額滿為止)。
- 八、轉介：未能轉入本校者，請於 113 年 2 月 6 日(二)中午 12:00 前至本校教務處領持轉介單至受轉介學校辦理轉入。

※依市府核定本校 112 學年度學區如下：大千，大榮，大慶，大智(24 鄰桃德路 8 巷 26 弄 1~3 號、5~8 號、10 號，桃德路 8 巷 32 號除外)，大漢，大愛，大同，大興，大忠，大勇，大義，大成，大安，大和，大華，大竹，大發(1-5、9-18、6【和平路 1190 巷，後庄街 41 巷、43 巷、135 號，福德一路 189、237 號、293 巷 5 弄、315 號、339 號、395 號、401 巷、485 號】)，大昌，陸光，大順，大湍 (1-16、18-25、27-32)，大強 (3-26、28)，廣隆 (1-25、29-31、33-35)，廣興 (11、25【廣福路 389 巷】、26)，瑞興 (14-18)，◎大發 (6【福德一路 177 巷】、7-8、19-21) ◎大湍 17、26

- 大發里 (6【福德一路 177 巷】、7-8、19-21) 為鳳鳴(新北市)、大成國中自由學區。
- 大湍里 17 鄰及 26 鄰為大成國中、福豐國中自由學區。